债券代码: 2180347.IB 债券简称: 21彭州国投债 债券代码: 184033.SH 债券简称: 21彭国 01

2021 年彭州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及债务继承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9号华远企业号D座)

二〇二二年十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1 年彭州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以及成都濛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或"债权代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太平洋证券作为"2021年彭州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债权代理人根据《2021年彭州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等约定及相关监管要求,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根据发行人《成都濛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及债务继承的公告》显示:

一、公司名称变更

- (一)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 1、变更前后的公司名称

变更前名称: 彭州市医药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成都濛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时间和工商登记部门

公司已于2022年9月9日对本次名称变更事宜在彭州市行政审批 局完成了变更登记及备案。并取得彭州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新营业 执照。

3、涉及的债券名称、简称及代码变更情况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公司发行的债券名称、简称及代码变更。

(二)公司债券权利义务承继情况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署的与公司债券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公司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承继,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不再另行签署新的法律文件。本公司将按照原债券发行条款和条件继续合规履行信息披露、兑付兑息等义务。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公司名称变更系基于彭州市国有企业改革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所进行的,对公司的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未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太平洋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债权代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事项并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1年彭州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关于 公司名称变更及债务继承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